

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云铝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（星期五）以书面、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

（二）会议于2020年8月24日（星期一）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（三）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0人，均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。

（四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——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2号——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》的相关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4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10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《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监管要求》（证监会公告〔2012〕44号）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5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《关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》

为确保公司存放在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铝财务”）的资金安全，公司委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中铝财务的经营资质、业务和风险状况等进行评估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风险评估报告》。

该事项属于关联交易事项，审议时关联方董事张正基、许峰、丁吉林、路增进、焦云已回避表决。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宁平、赵西卜、鲍卉芳、汪涛事前已认可该事项，在董事会审议时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四）《关于调整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预案》

公司 2020 年 3 月 23 日和 2020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及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预计 2020 年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合计总额为人民币 3,032,253.33 万元（不含税）。

根据公司运营需要，需调整与部分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，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 205,642.83 万元（不含税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6）。

该事项属于关联交易事项，审议时关联方董事张正基、许峰、丁吉林、路增进、焦云已回避表决。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宁平、赵西卜、鲍卉芳、汪涛事前已认可该事项，在董事会审议时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。

本预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审议时关联方股东及其授权代表将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24 日